关于新建京港高速铁路九江至南昌段 CJZQ-5 标栈桥片区临时用地复垦验收结果公告

新建京港高速铁路九江至南昌段 CJZQ-5 标栈桥片区临时用地于 2024 年 12 月获得临时用地延期手续批复，批复号为洪自然规划（经）办字〔2024〕192 号，现该项目使用期限已到期，项目用地单位已按照要求完成土地复垦工作。根据《土地复垦条例》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》《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21〕2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2026 年 10 月 19 日，经开区自规分局会同区社发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专家、白水湖管理处、村委会及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，提出复垦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为新建京港高速铁路九江至南昌段 CJZQ-5 标栈桥片区临时用地，位于经开区白水湖管理处瓜洲村，批复临时用地面积为 4.8735 亩，地类为港口码头用地 0.969 亩，水工建筑用地 2.7195 亩，河流水面 1.185 亩。用地单位：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京港高速铁路九江至南昌段 CJZQ-5 标项目经理部。

二、复垦情况

用地单位对地块进行了土地复垦，复垦后总面积 4.8735 亩。项目区土地复垦率达到 100%。根据实地勘查，该地块已完成临时用地构筑物拆除和场地平整。

三、验收结论意见

经我分局组织区社发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专家及相关工作人员现场踏勘，并对提交的材料审查，专家组同意该临时用地复垦项目通过验收。

现由我分局对以上的验收结果进行公告，听取相关公众意见，如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告期内向我分局提出书面意见。公告期自公告之日起30日，公示期间无异议，将通过该临时用地复垦验收。

联系方式：0791-83809896

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分局

2026年10月23日